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22-130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公司股份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公告为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蒙牛"或"收购人")要约收购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次预受要约申报代码:706084,申报简称:妙可收购。

●要约收购有效期:2022年10月18日至2022年11月16日。按照本次要约收购申报程序,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内最后三个交易日,即2022年11月14日、2022年11月15日和2022年11月16日,预受的要约不可撤回。

内蒙蒙牛于2022年10月14日披露了《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内蒙蒙牛自2022年10月18日起要约收购公司股份25,809,008股(以下简称"本次要约收购")。本次要约收购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要约收购的基本情况

(一)被收购公司名称: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被收购公司股票名称:妙可蓝多

(三)被收购公司股票代码:600882

(四)收购股份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五)预定收购的股份数量:25,809,008股

(六)预定收购股份占被收购公司总股本比例:5.00%

(七)支付方式:现金

(八)要约价格:30.92元/股

(九)要约价格的计算基础:本次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提示性公告日(即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告日)前6个月内,收购人未取得公司股票。本次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提示性公告日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保留两位小数,向上取整)为30.92元/股。本次要约收购的要约价格为30.92元/股,要约价格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的相关规定。

若公司在本次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提示性公告日至要约期限届满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要约价格、要约收购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十)要约有效期:自2022年10月18日至2022年11月16日

二、本次要约收购目的

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收购人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决定采用部分要约收购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以进一步提高对公司的持股,提振投资者信心。

本次要约类型为主动要约,并非履行法定要约收购义务。本次要约收购不以终止公司的上市地位为目的。

三、本次要约收购期限

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共计30个自然日,即2022年10月18日至2022年11月16日。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内最后三个交易日,预受的要约不可撤回。

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截至前一交易日的预受要约的股份数量以及撤回预受要约的股份数量。

四、受要约人预受要约的方式和程序

(一)申报代码:706084

(二)申报价格:30.92元/股

(三)申报数量限制

公司股东申报预受要约股份数量的上限为其股东账户中持有的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或其他权利限制情形的股票数量,超过部分无效。被质押、司法冻结或存在其他权利限制情形的部分不得申报预受要约。

(四)申请预受要约

公司股东申请预受要约的,应当在要约收购期限内的每个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通过其股份托管的证券公司营业部办理要约收购中相关股份预受要约事宜,证券公司营业部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办理有关申报手续。申报指令的内容应当包括:证券代码、会员席位号、证券账户号码、合同序号、预受数量、申报代码。要约收购期限内(包括股票停牌期间),股东可办理有关预受要约的申报手续。

(五)预受要约股票的卖出

已申报预受要约的股票当日可以申报卖出,卖出申报未成交部分仍计入预受要约申报。股东在申报预受要约同一日对同一笔股份所进行的非交易委托申报,其处理的先后顺序为:质押、预受要约、转托管。

(六)预受要约的确认

预受要约或撤回预受要约申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确认后次一交易日生效。中登公司对确认的预受要约股份进行临时保管。经确认的预受要约股份不得进行转托管或质押。

(七)收购要约的变更

要约收购期限内,如果收购要约发生变更,原预受申报不再有效,中登公司自动解除对相应股份的临时保管;股东如果接受变更后的收购要约,需重新申报。

(八)竞争要约

出现竞争要约时,接受初始要约的预受股东,拟将全部或部分预受股份售予竞争要约人的,在预受竞争要约前应当撤回相应股份的预受初始要约。

(九)司法冻结

要约收购期限内,预受要约的股份被司法冻结的,证券公司应当在协助执行股份冻结前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撤回相应股份的预受要约申报。

(十)预受要约情况公告

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截至前一交易日的预受要约股份的数量。

(十一)余股处理

要约收购期限届满后,若预受要约股份的数量少于或等于本次预定要约收购股份数量25,809,008股,则收购人将按照收购要约约定的条件收购已预受的股份;若预受要约股份的数量超过25,809,008股,则收购人将按照同等比例收购已预受要约的股份,计算公式如下:收购人从每个预受要约的股东处购买的股份数量=该股东预受要约的股份数量×(25,809,008股÷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内所有股东预受要约的股份总数)。收购人从每名预受要约的股东处购买的股份如涉及不足一股的余股,则将按照中登公司权益分派中零碎股的处理办法进行处理。

(十二)要约收购资金划转

收购人将在要约收购期限届满后将含相关税费的收购资金扣除履约保证金后的金额足额存入中登公司的结算备付金账户,然后通知中登公司,将该款项由结算备付金账户划入收购人证券资金结算账户。

(十三)要约收购股份过户

要约收购期限届满后,收购人将向上交所申请办理股份转让确认手续,并提供相关材料。上交所完成对预受要约的股份的转让确认手续后,收购人将凭上交所出具的股份转让确认书到中登公司办理预受要约股份的过户手续。

(十四)收购结果公告

收购人将在预受要约股份过户手续完成后及时向上交所提交并披露上市公司收购情况报告及结果公告。

五、预受要约人撤回预受要约的方式和程序

(一)撤回预受要约

股东申请撤回预受要约的,应当在要约收购期限内的每个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通过其股份托管的证券公司营业部办理要约收购中相关股份撤回预受要约事宜,证券公司营业部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办理有关申报手续。申报指令的内容应当包括:证券代码、会员席位号、证券账户号码、合同序号、撤回数量、申报代码。要约收购期限内(包括股票停牌期间),股东可办理有关撤回预受要约的申报手续。

(二)撤回预受要约的确认

撤回预受要约申报经中登公司确认后次一交易日生效。中登公司对撤回预受要约的股份解除临时保管。

在要约收购期限届满三个交易日前,预受股东可以委托证券公司办理撤回预受要约的手续,中登公司根据预受要约股东的撤回申请解除对预受要约股票的临时保管。在要约收购期限届满前三个交易日内,预受股东不得撤回其对要约的接受。

(三)出现竞争要约时,接受初始要约的预受股东,拟将全部或部分预受股份售予竞争要约人的,在预受竞争要约前应当撤回相应股份的预受初始要约。

(四)要约收购期限内预受要约的股份被司法冻结或设定其他权利限制情形的,证券公司应在协助执行股份司法冻结或设定其他权利限制前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撤回相应股份的预受要约申报。

(五)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内最后三个交易日,预受的要约不可撤回。

六、预受要约的情况

截至2022年11月10日,预受要约的股份数量合计13,129,6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2.54%。

七、本次要约收购的详细信息

投资者如欲了解本次要约收购的详细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22年10月1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全文。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603920　证券简称:世运电路　公告编号:2022-091
转债代码:113619　转债简称:世运转债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议案材料于2022年11月6日以电话、书面等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2年11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并以记名的方式进行了表决。会议由董事长余英杰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激励计划》中确定的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10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能满足股票期权的授予条件,根据《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出于审慎原则的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对该10名激励对象的期权不予授予。

本次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世运电路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3)。

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议案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603920　证券简称:世运电路　公告编号:2022-092
转债代码:113619　转债简称:世运转债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1月6日通过电话及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2年11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张天亮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3)。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603920　证券简称:世运电路　公告编号:2022-093
转债代码:113619　转债简称:世运转债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由68人调整为58人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已经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2年11月11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现将有关调整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1年6月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1年6月3日至2021年6月12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无反馈记录。2021年6月1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1-053)。

3、2021年6月25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2021年6月2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4、2021年7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和首次授予部分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及《关于向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调整以及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5、2022年4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6、2022年9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调整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7、2022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调整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二、本次股票期权相关事项调整情况说明

(一)调整原因

1、鉴于本次激励计划确定的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10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能满足股票期权的授予条件,根据《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出于审慎原则的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对该10名激励对象的期权不予授予。

(二)调整结果

调整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68人调整为58人;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总数量扣除该10名激励对象的期权数量后调整为250万份。调整后的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具体分配情况如下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1	尹嘉亮	董事会秘书	3	1.2%	0.0056%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57人)			247	98.8%	0.4829%
合计(58人)			250	100%	0.4885%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股票期权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对《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1年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中关于激励计划调整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调整后的激励对象不存在禁止获授股票期权的情形,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调整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603813　证券简称:原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88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22年11月10日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88万股

●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人数:1人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定,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尚股份"或"公司")于2022年11月10日完成了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的登记工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9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陈功玉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查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022年9月26日至2022年10月9日,公司对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2年10月1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了《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及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2-076)。

2022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并披露了《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78)。

2022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2022年10月12日为授予日,向1名激励对象授予88.0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2年11月1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2022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授予88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本次实际授予激励对象合计1人。

二、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情况

1、授予日:2022年10月12日

2、授予数量:88万股

3、授予人数:1人

4、授予价格:7.95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6、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万股)	占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总数的比例	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曾海屏	总经理	88.00	100.00%	0.83%

注:1、上述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2、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7、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情况:

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

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三、本次授予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0月19日出具了天健验[2022]7-101号《验资报告》,截至2022年10月18日止,公司已收到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6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及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1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9,222,000.00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84,905.66(不含增值税),两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净额为9,137,094.34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人民币壹佰壹拾陆万元整(￥1,160,000.00),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7,977,094.34元。

四、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加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16,618,000	880,000	17,498,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88,782,000	0	88,782,000
总计	105,400,000	880,000	106,280,000

五、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105,400,000股增加至106,280,000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发生变动。公司实际控制人余军持有原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99.4%的股权,公司控股股东原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尚投资")持有公司股份41,460,000股,占公司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前总股本的39.34%,广州骏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原尚投资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15,073,000股,占公司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前总股本的14.30%,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合计为53.64%。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原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余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不变,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持股占公司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总股本的53.19%。

本次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六、限制性股票登记情况

2022年11月10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已完成,公司于2022年11月11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七、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公司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归属安排的比例摊销。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2年(万元)	2023年(万元)	2024年(万元)	2025年(万元)
88.00	505.12	60.33	319.91	96.81	28.06

注:1、上述成本预测和摊销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的考虑,未考虑所授予限制性股票未来未解锁的情况。

2、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

3、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从而对业绩考核指标中的净利润增长率指标造成影响。若考虑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本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特此公告。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603010　证券简称:万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2-089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于2022年11月11日(星期五)下午13:00-14: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董事长高献国先生、董事兼总裁周三昌先生、独立董事毛美英女士、副总裁兼CFO宋瑞波先生及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钱明均先生参加了说明会,并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注的事项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和沟通。

公司已于2022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7)。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公司在本次说明会上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回答,主要问题及答复整理如下:

问题一:你好,请问公司三季度业绩为什么下滑这么多?

回答:您好,2022年前三季度,国内疫情频现影响部分基地的正常生产,美欧高通胀下持续加息,俄乌冲突导致欧洲能源危机,全球需求降低,汽车缺芯影响整车交付,消费电子出货量急剧下跌导致改性塑料制品需求大幅下滑以及国内市场产能扩张,导致市场供需格局发生较大变化,公司生产和销售受到较大影响,导致主要产品销量及单吨毛利下降。其次因产品市场价格下跌,公司对期末存货计提了减值;再叠加公司收购福建中州产生的非专有技术摊销等因素综合所致。谢谢。

问题二:五氯化磷的下游需求怎么样?

回答:您好,根据券商研究报告:"预测2022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有望达978万辆,对应电解液实际需求达99.5万吨,对应2022年全球六氟磷酸锂实际需求达12.43万吨;预计2025年全球新能源车销量达2484万辆,对应电解液需求超260万吨",按1吨六氟磷酸锂需要1.5吨五氯化磷可以推算得出2022年及2025年五氯化磷的用量分别是19万吨、49万吨。具体市场需求还需以下游新能源市场发展需求为准。谢谢。

问题三:外部的局势丝毫没有好转信号,阻燃剂业务还能看到拐点吗?Q4有回暖信号吗?

回答:您好,TCPP目前市场价基本处于历史上最低的位置。从TCPP整个外部趋势来看,主要还是因为近期疫情影响导致开工率下降,叠加俄乌战争导致欧洲能源危机,欧洲很多的工程项目都停工了。TCPP主要用在外墙以及工程管道保温材料领域,工程、基建都停工了以后,这一块的需求一下子就减少很多,导致整个市场上TCPP出现了供大于求的状况。我们相信随着疫情及俄乌战争结束后,全球经济恢复后,工程、基建这块肯定会复苏的,待复苏之后,TCPP的需求也会上来。BDP目前的市场价格价格比较平稳。今年前三季度因全球疫情持续扩大及俄乌战争引起欧洲能源危机等短期内导致全球流动性减弱,项目开工率不足,消费降级,磷系阻燃剂下游需求短期内明显下滑。阻燃剂下游需求什么时候恢复,目前还是挺难预测的,谢谢。

问题四:BDP阻燃剂和TCPP阻燃剂最新出厂价是多少?前三季度阻燃剂出厂价同比跌了多少?

回答:您好,TCPP目前的市场价基本处于历史上最低的位置了,BDP目前的市场价格还是比较平稳。阻燃剂价格同比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第三季度经营数据公告,谢谢。

本次业绩说明会的详细情况请浏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2-095
债券代码:128117　债券简称:道恩转债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山东辖区上市公司2022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构建和谐投资者关系,切实提高上市公司透明度和治理水平,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山东证监局、山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山东辖区上市公司2022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在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活动,活动时间为2022年11月16日(星期三)14:00至16:00。

届时公司总经理田洪池先生、董事会秘书王有庆先生、财务总监谭健明先生将通过网络在线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2-096
债券代码:128117　债券简称:道恩转债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于2022年10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 2 亿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产品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一、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2年8月12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4000万元认购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YT00226)"和"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YT00230)"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72)。上述理财产品已于近日到期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金额(万元)	实际赎回情况	实际收益(元)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YT00226)	2022年8月12日	2022年11月11日	2000	已到期赎回	147,095.89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YT00230)	2022年8月12日	2022年11月11日	2000	已到期赎回	147,095.89
合计						-	294,191.78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含本次公告)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类型	是否赎回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YT00226)	2022年8月12日	2022年11月11日	2000	1.85%-3.15%	结构性存款	是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YT00230)	2022年8月12日	2022年11月11日	2000	1.85%-3.15%	结构性存款	是
3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港证券收益凭证15号	2022年8月12日	2022年11月8日	3000	3.38%	本金保障型	是
4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海证券2022年海韵专享第3期收益凭证	2022年8月15日	2022年11月14日	1500	2.5%-3.5%	本金保障型	否
5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海证券2022年海韵专享第4期收益凭证	2022年8月15日	2022年11月14日	1500	2.5%-3.5%	本金保障型	否

三、备查文件

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600426　证券简称:华鲁恒升　编号:临2022-068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酰胺及尼龙新材料项目(30万吨/年)尼龙6装置投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酰胺及尼龙新材料项目(30万吨/年)20万吨尼龙6切片装置已打通全部流程,生产出合格产品,进入试生产阶段。

一、项目的审批及披露情况

1、2019年3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酰胺及尼龙新材料项目(30万吨/年)的议案》,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披露的《华鲁恒升投资建设酰胺及尼龙新材料项目(30万吨/年)的公告》(编号:临2019-011号)。

2、2019年5月15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酰胺及尼龙新材料项目(30万吨/年)的议案》。

3、2021年10月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披露了《关于酰胺及尼龙新材料项目(30万吨/年)已内酰胺及配套装置投产公告》(编号:临2021-038号)。

二、项目基本情况

酰胺及尼龙新材料项目(30万吨/年)以苯和氢气为原料,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主体建设环己醇、环己酮和己内酰胺装置,配套建设双氧水、硫酸装置。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测算,本项目预计总投资49.8亿元,项目建设资金由公司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解决。

三、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20万吨尼龙6切片装置达产后,可年产尼龙6切片20万吨。至此,公司酰胺及尼龙新材料项目(30万吨/年)将全部建设完成,项目的完全投产能够充分发挥装置整体优势,进一步壮大公司化工新